



華南銀行定儲利率指數計算表及說明

- 定儲利率指數 (%) : 1.90
- 指數生效日 : 92年01月07日
- 指數有效期間 : 92年01月07日至92年04月06日

六家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固定利率 (%)

項目	華南銀行	臺灣銀行	土地銀行	合作金庫	第一銀行	彰化銀行	各日平均
91/12/25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
91/12/26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
91/12/27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
91/12/28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
91/12/29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
91/12/3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
91/12/31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
各銀行平均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	1.90

● 定儲利率指數說明：

1. 定儲利率指數為參考台銀、土銀、合庫、一銀、彰銀及貴行等六家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固定利率之平均利率。定儲利率指數每三個月調整乙次。貸款利率定儲利率指數每三個月調整乙次，原契據本金償還方式為按月平均攤還或年金法而於還本寬限期內者，自調整日起；本金償還方式為年金法已無還本寬限期者，自調整後之第一個約定攤付日起，隨同定儲利率指數之調整而調整。
2. 定儲利率指數之計算：以每年三、六、九、十二月各月之最末七天，前述六家銀行該七天牌告之一年期定儲固定利率之算數平均數（四捨五入取小數點後二位）。
3. 定儲利率指數生效日：為每年一月七日、四月七日、七月七日、十月七日。
4. 在下列情況下，本行得逕行更改定儲利率指數之參考銀行。
 - (1).前述六家銀行之任一銀行有合併、被合併、消滅、停業、破產、重整或有銀行法第六十二條遭勒令停業、監管、接管等情形之一者。
 - (2).前述六家銀行之任一銀行停止收受一年期固定利率定期儲蓄存款時。

● 加碼幅度訂定說明：

1. 新貸戶及轉貸戶：主要依申請人提供擔保房地產所在地區與產品類別，與本行往來情形訂定。
2. 舊貸戶轉換：轉換後之適用利率主要為依原房貸過去之繳息狀況訂定。
3. 加碼幅度，第一級年利率2.32%以上，第二級年利率2.62%以上，第三級年利率3.32%以上，第四級年利率4.32%以上。

▶ 聯絡人：審查部消費貸款科陳科揮 電話：(02)23713111分機2409

Top